

# (席上提交)

元朗區議會備忘錄

區議會文件 2005／第 75 號

(於 27.10.2005 會議討論)

(修訂本)

## 城鄉規劃及發展委員會進展報告

元朗區議會城鄉規劃及發展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四日舉行二零零五年度第五次會議，會上討論要點如下：

### 174WC 號工程計劃「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 1 階段第 2 期-元朗區工程」

2 . 水務署代表表示，不少水管的使用年限快到，水管爆裂次數增加，以致維修保養的工作愈趨繁重，因此該署已制定全港水管更換及修復計劃，分階段更換及修復全港約 3 000 公里長的老化水管。174WC 號工程將更換及修復元朗區長約 13 公里的水管，工程範圍主要包括十八鄉一帶，預計將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動工，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或以前竣工。

3 . 委員支持進行上述工程，但請水務署就元朗其餘鄉郊地區的水管更換及修復計劃提供時間表。

###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地底電纜路線凹頭‘B’變電站至福順街變電站之十三萬二千伏特電纜敷設工程

4 .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中電)代表表示，為使錦田區及元朗市的供電更穩定可靠，該公司擬敷設兩組十三萬二千伏特的電纜，由凹頭‘B’變電站連接至福順街變電站，預計將於二零零五年底動工，於二零零八年竣工。

5 . 委員支持進行上述工程，但由於需在天光墟菜市場的入口附近施工，故此促請中電須盡量減少對天光墟菜市場的影響。

### 反對規劃署批出新田鄉牛潭尾之大型地產發展項目

6 . 元朗地政處代表表示，牛潭尾大型地產發展項目的更改地契條款申請提交地區地政會議考慮後，已獲得批准以落實規劃意向。元朗地政處已敦促發展商與新田鄉鄉事委員會及受影響人士磋商，設法緩解發展項目對附近一帶風水造成的影响。

7 . 委員認為有關議題已討論多時，因此建議交由元朗民政事務處跟進和安排發展商與新田鄉鄉事委員會及受影響人士磋商。

**要求城市規劃委員會撤銷在鄉郊區八鄉橫台山羅屋村興建「集會禮堂」(申請編號：A/YL-PH/481)的批准**

8 . 規劃署代表表示，申請人未能在履行「集會禮堂」規劃許可附帶條件的限期前，提交渠務及園林設計的建議書，因此規劃署已致函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建議撤銷有關規劃許可。

9 . 委員表示城市規劃委員會盡快撤銷該「集會禮堂」的規劃許可。

**要求於天水圍 115 區設立流浪牛保育區**

10 . 漁農自然護理署代表表示，流浪牛並非受保護動物，保育價值不高。該署派員捕捉錦田一帶的流浪牛後，數目已減至現時的 50 頭左右。該署會繼續監察流浪牛的數目，若有流浪牛滋擾公眾，會派員捕捉流浪牛隻。

11 . 委員認為漁農自然護理署應就流浪牛問題制定長遠政策，故此決定致函該署反映委員對上述議題的意見。

**查詢規劃土地作宗教用途的事宜**

12 . 有委員指現時天水圍設有天主教及基督教教堂各一所，並關注當局是否曾就該兩幅批予宗教團體的土地，邀請不同宗教團體申請。

13 . 規劃署代表回應，該兩幅土地屬於政府、機構或社區用地。由於宗教用途是政府、機構或社區用地的經常許可用途，故此無須向城市規劃委員會提出申請。

14 . 元朗地政處回應，根據現行的處理程序，凡宗教團體申請以私人協議方式向政府申請批出土地作宗教用途，而有關土地又符合分區計劃大綱圖的規劃用途，地政總署會首先徵詢民政事務局的意見及徵求該局的支持，然後把有關申請轉交相關部門，以徵詢他們的意見。分區民政事務處也會諮詢居民對有關申請的意見。最後，有關申請會提交地區地政會議審批。天水圍現時兩所教堂之土地乃按上述程序批予有關宗教團體使用。

### 建議於新幹線公路沿途規劃油站用地

15. 委員關注現時的幹線公路沒有規劃闢設汽油站，以致駕駛者往往須駛進市區或新市鎮加油，間接加重市區或新市鎮的道路交通負荷。

16. 規劃署代表表示已建成的幹線公路在設計階段時並沒有預留空間供闢設汽油站；不過，現時不少幹線公路附近的分支道路都設有汽油站。根據工程勘測研究結果，為避免汽油進入雨水渠系統對后海灣造成污染，天水圍新市鎮內沒有規劃汽油站設施，但天水圍周圍的道路都設有汽油站以迎合駕駛者的需要。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五日

檔號：HAD YLDC 13/30/5/12